

中哈油气资源合作的优势、挑战及应对措施^{*}

苗 筍

在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能源供需矛盾不断突出的今天,许多国家都被能源匮乏所困扰。能源安全不再是某一个国家的问题,它已经成为全球性的经济安全问题。中国是世界能源消费大国,而人均资源占有量较低,面临着更加严峻的能源安全挑战。对于中国来说,能源安全是指以较合理的价格顺利地获取能源,防止能源供应中断或能源价格大幅上升,以致严重威胁国家的正常发展。世界能源结构中极为重要的战略资源石油以及清洁能源天然气,中国都比较缺乏,需要大量进口。近年来,中国油气资源的对外依存度不断提高,而哈萨克斯坦油气储量丰富。中哈两国的能源合作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同时也面临新的挑战。

一 中国油气进口的现状与困境

从1993年起,中国就成为石油净进口国。2010年,中国石油净进口量为2.3627亿吨,比2009年增长了17.4%,石油进口依存度已达到60%。可以预见,未来,中国的石油进口量还会继续增长。过去10年,中国原油进口量年均递增13%,预计在今后10年里,即使年均增幅降至8%,2020年中国原油进口量也将比2010年增长一倍,达到5亿吨以上,并可能在这之前的两三年内就超过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原油进口国^①。

自2006年起,中国就成为天然气净进口国,天然气进口量逐年增加。2010年前4个

月,中国天然气的对外依存度持续上升,已从2009年同期的7.7%升至12.8%^②。

中国石油和天然气需求不断增长,油气资源的进口压力也不断增大。世界油气资源分布极不均衡,而且世界能源市场也并不稳定,中国在油气资源进口方面面临着巨大挑战。

(一) 油气进口面临着“中东困局”

中东地区是世界上最大的油气出口地,中国的油气进口来源也主要集中在该地区。据统计,2010年,来自中东地区的原油进口量首次超过1亿吨,达到1.128亿吨,占中国石油进口总量的47%。在2010年最大的10个对华原油供应国中,有5个是中东产油国^③。可见,中国对中东地区的石油依存度很高,因此,也极易受这个地区局势的影响。

中东地区富含战略能源资源,历来是大国纷争的舞台,中东地区发生的很多事件都是围绕石油而展开的。

中东地缘政治复杂,局势不断动荡。尤其是2011年以来,这个地区发生的一系列变乱给世界带来莫大的震动。目前,叙利亚问题和伊

作者单位:新疆社会科学院中亚研究所。

* 本文为新疆社会科学院2010年院级青年项目《中哈油气资源合作研究》(项目编号:10Q011)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① 田春荣:《2010年中国石油进出口状况分析》,《国际石油经济》2011年第3期。

② 天工:《中国天然气对外依存度已达12.8%》,《天然气工业》2010年第6期。

③ 同①。

朗核问题具有不断加剧的危险,西方国家有可能对叙利亚或伊朗动武。战争必然会对能源生产造成重要影响,给世界能源市场带来不确定性。

而中国过分依赖中东地区的石油资源,本身就具有极大的风险,再加上中东地区持续动荡的局势,这一切都会对中国的能源安全带来严峻的挑战。

(二)油气运输的“霍尔木兹海峡困局”与“马六甲海峡困局”

霍尔木兹海峡是途经波斯湾的必经之地,具有“世界石油咽喉”之称,海峡平均宽度只有70公里,最窄处只有40公里,是世界上最繁忙的战略运输通道之一,海湾地区产油国90%以上的原油都需要通过这条航道向外出口。伊朗曾宣称:一旦美国或以色列对伊朗开战,伊朗将立即封闭霍尔木兹海峡。在此情况下,通过波斯湾向外运输油气将极为困难。这必将极大地影响世界能源市场以及中国的能源安全供应问题。

除了波斯湾的霍尔木兹海峡,马六甲海峡是通往中国的又一个咽喉要地。马六甲海峡最窄处只有37公里,而其深度只有25米。每年约有10万艘船只(大多数为油轮)通过海峡,海运十分繁忙。马六甲海峡的战略地位十分重要,而中国根本无法掌控此地的局势,一旦局势出现变化,将会对中国的能源运输构成极大的威胁。

此外,海上运输还面临着海盗和恐怖主义袭击等威胁。所以,开辟新的石油进口来源地以及替换石油进口路线,则是中国实现能源安全的必然选择。

除了中东地区,俄罗斯、非洲和拉美等都可以成为中国油气进口来源地。近年来,中国也加快了与这些地区的能源合作步伐,以降低对中东(波斯湾)地区的依赖,降低能源安全供应风险。

中亚地区毗邻中国,有着十分丰富的油气储量,发展与中亚地区的能源合作是促进中国能源安全的现实需要。哈萨克斯坦是中亚地

区能源储量最丰富的国家,且与中国直接接壤并有着良好的政治经济合作关系。因此,大力推进与哈萨克斯坦的油气资源合作不仅有利于保障中国的能源安全,而且有利于促进哈萨克斯坦的经济社会发展,是实现中哈两国互利共赢的重要举措。

二 哈萨克斯坦油气资源开发现状

中亚里海地区是世界上重要的油气富集区,素有“第二个波斯湾”之称。这一地区的油气资源开发时间较晚,必将成为21世纪全球重要的能源基地。而哈萨克斯坦是里海地区油气储量最多的国家,因此,该国被称为“中亚聚宝盆”。

哈萨克斯坦的石油储量约为50多亿吨,占世界探明石油总储量的3.2%,是俄罗斯石油储量的一半,可供继续开采60~70年。美国《油气杂志》认为,哈萨克斯坦2010年剩余探明石油储量为41.1亿吨^①。英国石油公司(BP)认为,2010年哈萨克斯坦探明石油储量达39.8亿桶,约合55亿吨,占世界石油总储量的2.9%^②。目前,哈萨克斯坦共有172个油田和42个凝析油田,油气区面积占国土总面积的62%,90%以上的石油集中蕴藏在15个主要油气田内。

自独立以来(在近20年的时间里),哈萨克斯坦共开采原油和凝析油9亿多吨。哈石油开采量增长较快。独立前,哈萨克斯坦年均采油量为2500万吨;2010年,哈原油产量已达到约8000万吨,同比增长4.2%。2011年9月,哈萨克斯坦石油和天然气部对外发布,2012年计划开采石油8300万吨,2014年和2015年石油产量预计分别为8500万吨和9500万吨,

^① 萧芦:《2010年世界石油探明储量、产量及在产油井数》,《国际石油经济》2011年第1期。

^② BP Statistical Review of World Energy, June 2011, p. 6.

2016年石油产量将突破1亿吨,达1.02亿吨^①。哈萨克斯坦人口稀少,工业化程度不高,石油消费量较低。2010年,哈萨克斯坦石油消费1250万吨,只占到当年产量的15%。所以,哈萨克斯坦有望成为世界五大石油出口国之一^②。

哈萨克斯坦虽然拥有较丰富的天然气,但由于分布不均衡、开采量不足,而且国内缺乏较完整的运输管道,因此,一直需要从邻国俄罗斯和乌兹别克斯坦进口天然气。直到2009年才从一个天然气净进口国成为一个天然气净出口国,当年出口天然气134亿立方米^③。2010年,哈萨克斯坦的天然气开采量为374亿立方米,2011年开采天然气420亿立方米,2012~2015年逐年递增^④,即2015年计划达到900亿立方米,2020年达到1100亿立方米。照此发展,哈萨克斯坦将成为世界上重要的天然气输出国。

自哈萨克斯坦独立以来,中国与哈萨克斯坦经济合作不断加深,中国已经成为哈萨克斯坦最大的出口市场和第二大进口来源国。中国对哈萨克斯坦的投资也不断增加。过去几年,中国一直是哈萨克斯坦油气行业最大的海外投资国。

中国企业全面参与哈萨克斯坦油气行业上游的油气勘探、中游的油气运输和石油精炼及下游的成品油销售等,在哈萨克斯坦已经建成上、中、下游一体化的综合经营模式。中国国有企业及民营企业都参与到哈萨克斯坦的油气产业中。目前,中国企业在哈萨克斯坦的石油产量占哈石油总产量的20%^⑤。2010年,中国自哈萨克斯坦进口原油1005.38万吨,比2009年大幅增长67.4%,占当年中国原油进口总量的4.2%,哈萨克斯坦在中国进口石油国家中排名第8位^⑥。

三 中哈油气合作的优势

中哈油气合作具有许多国家无法比拟的优势,如陆地相邻,良好的政治合作关系,互补的对外能源政策等。此外,国际金融危机和欧

债危机为中哈合作提供了新的机遇。

(一) 中哈两国陆地相邻的地理优势

中国与哈萨克斯坦陆上相连,两国边境线长1700多公里。这种直接相邻的地理优势以及便利的交通条件促进了两国的往来。哈萨克斯坦是中国在中亚地区的主要贸易合作伙伴,中哈两国的贸易量占中国与整个中亚地区贸易量的70%。便利的地理条件促进了双方的能源合作,能源合作成为中哈两国经济合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对哈萨克斯坦来说,临近中国这样一个世界第一大能源消费国,而且中国对能源的需求还在不断增长,哈能源可以找到稳定的消费市场,同时可以引进中国的资本,促进本国的能源开发与出口;而哈萨克斯坦通过能源出口又可为本国其他部门发展提供所需的资金,以此推进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对于中国来说,直接从哈萨克斯坦这个邻国进口油气资源,不仅避免了海上运输的各种风险,而且还降低了对中东地区能源的依赖程度。对于中哈两国来说,油气合作的成本相对较低。两国之间的油气运输不用经过其他国家,这样,不仅修建油气运输管道的成本低,还可省去不低的过境费,降低油气进出口成本。可见,中哈两国相邻的地理优势以及便利的交通条件是促进双方油气资源合作的优势所在。

^① 《哈萨克斯坦计划五年内将石油产量提升至1亿吨》,<http://world.people.com.cn/GB/15639363.html>,2011年9月12日。

^② 哈萨克斯坦国际文传电讯社2011年5月25日报道。

^③ US Energy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Country Analysis Briefs: Kazakhstan, November 2010, pp. 5-6.

^④ 《2011年上半年哈萨克斯坦天然气开采量同比增长9.2%》,<http://gb.cri.cn/27824/2011/07/15/2225s3306896.htm>

^⑤ Roman Muzalevsky, Nazarbayev's visit to China reveals Kazakhstan's balancing strategy, Central Asia - Caucasus Analyst, Vol. 13, No. 4, 2 March 2011, p. 9.

^⑥ 田春荣:《2010年中国石油进出口状况分析》,《国际石油经济》2011年第3期。

(二) 中哈两国良好的政治合作关系

中哈良好的政治关系成为双方能源合作的基础。中国与哈萨克斯坦互为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政治基础良好。自哈独立以来,中哈双方高层交往密切,政治互信不断加强,务实合作不断推进,两国在许多国际和地区重大问题上看法相同、立场相近。

近年来,中哈两国不断扩大经贸、能源、科学技术、文化和教育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在一些国际与地区合作组织框架内,如联合国、上海合作组织、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会议,保持着良好的协调和统一,双方关系不断得到深化。这种良好的政治关系能够为中哈双方的能源合作保驾护航,一旦在合作中出现问题,双方也可以从战略高度来解决,不至于影响到合作大局。

从实践中可以看出,中国与哈萨克斯坦之间的重大能源合作都是由双方的国有公司进行的,两国领导人也给予大力支持。两国国有公司能源合作协议的签署都是在两国领导人见证下进行的。所以,中哈两国良好的政治关系在推进两国的能源合作方面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三) 中哈两国互补的对外能源政策

哈萨克斯坦作为油气富足的发展中国家,其油气资源开发离不开外部力量的帮助。同时,哈在油气资源开发与出口方面又不愿意过度依赖某一个国家,奉行油气资源出口多元化战略。中国作为一个能源消费大国,需要充分利用世界各地的资源,中国鼓励本国有实力的企业“走出去”参与世界能源合作,实施能源进口多元化战略。

中哈两国互补的能源政策为两国的合作提供了极大的空间。对于哈萨克斯坦来说,中国是其稳定的能源消费客户和重要的出口市场。哈萨克斯坦发展与中国的能源合作,一方面可以引进中国的大量投资,利用中国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开发本国油气资源,促进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提高国家的竞争能力;另一方面还可以在能源开发与出口方面降低对俄

罗斯的依赖程度,从而实现其能源出口多元化战略。对于中国来说,哈萨克斯坦是保障中国能源供应的重要基地,是中国陆上能源进口的重要通道和能源进口多元化的重要选择,与哈萨克斯坦进行油气资源合作能够有力地保障中国的能源安全。

(四) 国际金融危机和欧债危机为中哈合作提供了新的机遇

国际金融危机和欧债危机对美国和欧洲的打击很大:美国几乎出现债务违约,欧洲多个国家则出现了严重的债务问题,欧盟国家不得不实施紧缩政策以应对债务危机。在这种情况下,欧美国家的对外投资必然会下降。

由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国际金融危机在世界各地蔓延,哈萨克斯坦也不可能避免地受到了冲击,导致其经济增长步伐放缓,来自国外的投资减少,很多规划中的项目推进受阻。为了应对危机,哈萨克斯坦出台了一系列措施,包括调整产业结构,扩大就业,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等,力图恢复经济增长。但这些措施的执行都需要大量资金的投入。在国际金融危机和欧债危机的影响下,哈萨克斯坦外债不断攀升。截至2011年6月30日,哈萨克斯坦外债为1241亿美元,较2010年年底(1192.43亿美元)增长了4.1%。哈萨克斯坦外债占GDP的比重为85%,外债比重过高必然影响哈萨克斯坦的经济社会发展。

总之,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哈萨克斯坦需要资金,需要大力引进外资。而中国是世界第一大外汇储备国,但中国的外汇储备比较单一,面临着不断贬值的风险。中国需要改变思路,使外汇储备保值升值,如在国外购买能源资源和其他有形资产。这样,中国巨大的外汇储备就可以投资于哈能源部门。“不断增长的财政赤字、更新油气设施的需要会促使哈萨克斯坦政府依赖中国的投资。”^①

可以说,国际金融危机和欧债危机为中国

^① Farkhad Sharip, China tightens grip on Kazakh gas, Asia Times, January 8, 2010.

扩大与哈的能源合作提供了机遇。中国企业家应该抓紧时机,更多地参与哈萨克斯坦油气合作项目的投标,积极寻找新的合作机会,包括收购油气公司,从其他公司转让中获得油气田和风险勘探区块或通过参股等方式获得勘探开发权益等,争取扩大油源。

四 中哈油气合作面临的挑战

中哈油气合作既有优势,也面临某种挑战:哈萨克斯坦“能源民族主义”倾向不断增强,哈国内不时发出“中国扩张论”和“中国移民论”等不和谐的声音。此外,大国竞争对中哈油气合作也构成较大的挑战。

(一) 哈萨克斯坦“能源民族主义”倾向不断增强

哈萨克斯坦推行“能源立国”政策,将能源作为国家发展与民生进步的基础。为了充分发挥能源带动本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哈不断增加对能源资源的控制力。也就是说,其“能源民族主义”倾向不断增强。在独立之初,为了发展本国的能源产业,哈不得不抛出优惠条件以大力引进外资,由此推动了外资的大量涌入。随着国际石油价格的不断上涨,哈也从中获得了巨额收益,国家实力不断增强。正因为如此,哈雄心勃勃地提出了要进入“世界50强国家行列”的目标。

在能源矿产资源开发方面,哈萨克斯坦议会修改了《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税法》、《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地下资源和地下资源利用法》以及有关外国投资的《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生态鉴定法》等。《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地下资源和地下资源利用法》新条款规定:国家在每一个新项目和二级市场中都享有一半股权权利,禁止在产权办理后的2年内出卖地下资源使用权,加强环保部门的监察力度。此外,它还规定,国家有权以保障国家安全的需要为由拒绝提供地下资源使用证书;哈最大的国有公司哈萨克斯坦石油与天然气集团必须参与各个油气项目(包括在相关法律修改之前所签订的油气开

发合作项目),而且在其他公司转让油气权益时享有优先购买权。

2007年,哈萨克斯坦政府宣布:将重新审查所有的能源和矿产资源合同,以获取更高收益及多样化投资来源。

2007年10月,哈议会通过一项修正案,赋予政府单方面与石油公司(能源公司)中止合同的权力。哈政府终止合同的途径有两种:一种是迫使能源公司与政府进行谈判,另一种是在两个月提示期后即可终止合同。

此外,哈萨克斯坦还出台了《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国家采购法》,规定外国经营机构必须吸收“哈萨克斯坦成分”。所谓“哈萨克斯坦成分”,它不是指一般意义上增加哈萨克斯坦在公司资本中或是在一个项目投资中所拥有的股份,而是指哈萨克斯坦的外国伙伴在自己的生产实践中必须注重使用哈萨克斯坦的物资和人员,如应购买不少于30%的哈萨克斯坦建筑材料,哈方提供的劳动和服务不应少于90%,当地雇员数量要接近90%等^①。

哈萨克斯坦在中亚国家中属于法制比较健全的国家,但是该国不断修改油气开发领域的法律,使其有利于自己,造成有些法律条款相互冲突,有时甚至用行政手段代替法律程序。这使外资企业很难应对,限制了外资企业的活动空间,压缩了外资企业的利润空间。总之,这种不断增长的“能源民族主义”会对中国企业在哈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二) 哈国内的“中国扩张论”和“中国移民论”引人注意

中国与哈萨克斯坦是友好邻邦。自哈独立以来,中哈两国关系不断发展,各方面合作不断推进。中国境内还生活着上百万哈萨克族人。所有这一切对于促进中哈合作具有积极意义。但不可否认的是,随着中国在哈经济活动的增加,哈国内也出现了不和谐的声音,如所谓的“中国扩张论”和“中国移民论”。有

^① 阿日达尔·库尔托夫:《哈萨克斯坦要自主控制国家能源》,《中国能源报》2009年7月20日。

人认为,中国利用自身强大的经济能力迅速提升在哈能源领域的影响力,如果不加以限制,有朝一日哈就会成为中国的“能源附属国”,阻碍哈萨克斯坦的正常发展。因此,中国的“过度扩张”对哈是一个威胁,哈需要在今后的合作中严格控制与中国的合作水平。虽然“中国扩张论”并不是哈社会的主流观点,但它的存在使哈在与中国的能源合作中有所顾忌,对中国拓展与哈的关系造成影响。

中国参与哈油气领域项目较多,由于哈的技术人才比较缺乏,因此,派遣到哈工作的中国工人数量一直呈上升趋势。鉴于此,哈担心中国“移民”会对其人口结构造成冲击。例如,1998年中哈两国就中哈原油管道达成了协议,但是四年后才开始第一阶段的管道建设,这是由于哈担心中国派遣工人在项目完成后可能不回国造成的^①。哈地广人稀,人员素质不高,但对外来移民很敏感,尤其是对于非独联体国家的人更是如此。哈对外国劳工实施配额制。中国工人进入哈受到诸多限制,这必然会影响中国在哈能源领域的经营活动。

(三) 大国竞争对中哈油气合作的影响

中亚地区丰富的能源是世界大国竞相争夺的对象。中亚地区的能源博弈不断上演,这尤其体现在哈萨克斯坦。

美国是较早进入哈萨克斯坦油气领域的西方国家。在美国政府的支持下,美国的大型石油公司如埃克森美孚、雪佛龙和康菲等公司大举进军哈油气市场。据统计,美国在哈萨克斯坦油气领域的投资达数百亿美元,哈萨克斯坦最大的三个油气田都由美国公司控股或参股。例如,在田吉兹油田中,雪佛龙公司占股50%,埃克森美孚公司占股25%;在卡拉恰干纳克油田中,美国德士古公司占股20%;在卡沙干油田中,埃克森美孚公司占股16.81%,康菲公司占股8.4%。

美国是世界第一大石油消费国。美国视哈萨克斯坦为海外开发油气资源的重要对象,以满足其巨大的油气需求。美国与哈萨克斯坦的合作还基于重要的地缘政治利益的考虑,

即降低哈萨克斯坦(也包括其他中亚国家)对某个外部国家(主要指俄罗斯)的过度依赖程度,增强中亚国家独立自主的能力。美欧企业凭借先进入哈萨克斯坦的优势,利用优先购买权,多次阻挠中国企业参与哈油气开发项目。2003年,英美就曾动用优先购买权,否决了“中海油”与“BG”达成的购买“BG”在哈里海北部项目8.33%权益的协议。美国主导建立的“巴杰”石油管道虽然是从里海地区的阿塞拜疆获取油源,但该管道设计输油能力为每年5 000万吨。如果美国想使该管道的运能达到饱和,哈萨克斯坦的石油则成为必要补充油源。哈萨克斯坦也考虑要修建一条穿越里海海底管道,使哈生产的石油进入“巴杰”管道。由于里海地位未定,所以目前里海沿岸五个国家中任何一个国家修建跨里海管道的提议都将遭到其他国家的反对。里海沿岸五个国家如果在未来达成了某项协议,跨里海管道的建设也是可能的,到那时哈萨克斯坦的石油就将有另一个出口管道,但它将与通往中国的管道形成激烈的竞争关系。

由于历史、地理、军事和文化等方面的传统联系,俄罗斯对中亚国家的影响是最大的。即使在中亚国家独立后,中亚地区的能源开发与能源运输基本上都控制在俄罗斯手中。在中亚国家中,俄罗斯对哈萨克斯坦的影响力和控制力是最强的。哈萨克斯坦与俄罗斯有着漫长的边界线,哈萨克斯坦北部居住着大量的俄罗斯族人,其“俄罗斯化”程度最深,与俄罗斯的关系也最紧密。哈萨克斯坦的能源出口管道(这些管道是当年以莫斯科为中心的苏联遗产,俄罗斯是中亚地区油气出口的唯一必经之地,由苏联支配并统一调度)大都通过俄罗斯。

苏联解体后,哈萨克斯坦有机会开发其他出口线路,但与俄罗斯相连的管道仍然是哈萨克斯坦最主要的出口线路。虽然中俄关系处于

^① Robert M Cutler, China expands energy ties in Central Asia, Asia Times On line, September 29, 2011.

2005~2009年哈萨克斯坦各输油管道出口原油及其在原油出口总量中的比重

燃油管道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数量 (万吨)	比重 (%)								
CPC	2 450	46.76	2 440	44.69	2 683	44.13	2 592	42.70	2 286	37.66
阿特劳—萨马拉	1 500	28.63	1 560	28.57	1 597	26.27	1 677	27.63	1 750	28.84
阿克套港口	690	13.17	990	18.13	950	15.63	758	12.49	927	15.28
阿塔苏—阿拉山口	—	—	220	4.03	271	4.46	611	10.07	770	12.68
巴库—第比利斯— 杰伊汉	—	—	—	—	—	—	—	—	190	3.13

资料来源：郜志雄：《哈萨克斯坦石油行业竞争格局分析》，《国际经济合作》2011年第5期。

良好状态，但在哈萨克斯坦的能源出口方面，中俄两国客观上存在着竞争。有关中亚地区的天然气出口问题，时任俄罗斯总理普京曾称：“对中亚地区能源出口国更为有利的是利用现有管道输出天然气，而不是建造新管道。从今年（即2009年）起，中亚国家将按照欧洲市场价格出口天然气，而不再低价出售，价格上对各国一视同仁，而且，现有的管道运转正常，因此没有必要增加新的管道。”^①在中哈石油管道协议达成后，俄罗斯立即提高了哈石油出口价格，想以此拖延中哈两国石油管道的合作进度。此外，俄罗斯还通过修建俄中石油管道项目降低中国与哈萨克斯坦油气合作的兴趣，力图最大程度地控制哈能源市场。

目前，哈萨克斯坦外运石油管道主要有两条，都需要途经俄罗斯。一是向北的阿特劳—萨马拉管道至俄罗斯的新罗西斯克港，然后出口到欧洲市场，年出口石油1 500万吨，约占哈石油总出口的近30%。二是里海石油财团管道（CPC），该管道起自哈萨克斯坦的田吉兹油田至俄罗斯黑海新罗西斯克港，年输油能力达到2 800万吨，约占哈原油总出口的近40%。而随着哈石油产量的不断上升，通过该管道出口的石油还将增加（见上表）。

2008年5月，哈俄签订CPC管道扩建合作备忘录。到2013年，该管道的输油能力将扩大至每年6 700万吨，而哈萨克斯坦计划2013年

出口原油7 400万吨^②。如果此管道扩容计划得以顺利完成，定会对中哈原油管道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 应对中哈油气合作挑战的措施

中哈油气合作是优势与挑战并存，优势大于挑战。中国需要采取相应的措施，继续保持中哈良好的政治经济合作关系。在哈投资的中国企业要促进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利用多边能源合作机制，使中哈油气合作更上一层楼。

（一）继续保持与推进中哈良好的政治合作关系

中哈两国的政治合作关系十分重要，良好的政治关系是推进经济合作的重要保障。中哈两国需要不断增加互信，加强高层往来，使中哈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得到新的发展与提升。要继续在睦邻友好、相互尊重、彼此互信、平等互利的原则基础上推动中哈关系全面发展。在中哈元首定期会晤机制的基础上，应尽快建立两国总理定期会晤机制，使两国的合作更加

① <http://kz.mofcom.gov.cn/aarticle/ddgk/zwshoudi/200903/20090306102216.html>

② 王进财：《〈哈萨克斯坦石油和天然气行业2010~2014年规划〉简析》，《国际石油经济》2010年第8期。

稳固,及时解决合作中出现的问题。应进一步完善中哈合作委员会机制建设,充分发挥中哈合作委员会对双方各领域合作的协调和指导作用。在中哈能源合作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的情况下,确保双方在油气领域合作项目顺利建设并长期稳定运营。

(二) 在哈投资的中国企业要促进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

中哈的油气合作是建立在互利共赢的基础上的。这不仅仅体现在中国企业为哈政府缴纳巨额税收方面,还体现在当地政府和人民真正从中哈合作中受益。只有这样,中国企业在哈萨克斯坦的经营活动才能持久,合作才能不断深化。中国企业要实施经营本地化战略,包括资源、人员、物资、服务采办的本地化,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带来看得见的福利。另外,要尊重当地宗教信仰、民风民俗和生活习惯,加强彼此交往,增进相互了解。在这方面,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在哈萨克斯坦的经验值得借鉴与推广。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以优惠价格向哈萨克斯坦居民和企业提供天然气,为哈炼油厂提供原油,以优惠价格向哈萨克斯坦提供农业用油,并通过购买哈萨克斯坦的商品和服务来带动当地中小企业的发展。目前,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阿克纠宾股份有限公司约有2万名哈籍员工,约占阿克纠宾市就业人口的15%,有力地促进了当地居民的就业。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阿克纠宾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设立专项教育基金、赞助高校学术会议、举办全国大学生辩论会以及选派哈留学生到国外留学等多种形式,支持哈萨克斯坦的教育事业。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在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项目中)积极响应哈政府提出的有效利用伴生气的号召,同期投资3.5亿美元启动了希望油田联合站、第四油气处理厂和湿气回注三大天然气利用工程建设,仅用8个月就实现了建成投产的目标。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阿克纠宾股份有限公司由此荣获哈萨

克斯坦总统纳扎尔巴耶夫颁发的2010年度哈萨克斯坦最佳社会责任企业金奖^①。

作为企业,需要追求利益最大化,但同时也应该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中国企业要想在哈扎下根来,就需要在发展自身的同时,促进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

(三) 充分利用多边能源合作机制

中哈两国的许多合作已经不单纯是两个国家之间的事务,还涉及周边许多国家。中哈双边合作固然重要,但多边合作也同样不可或缺。上海合作组织是中国与中亚国家进行安全与经济合作的平台。中哈同是上海合作组织的成员国,通过地区合作组织这种多边合作方式可以弥补中哈双边合作存在的不足,更好地促进中哈两国在地区合作组织框架内的各项合作。

中哈两国都提倡设立上海合作组织多边能源合作机制,上海合作组织多边能源合作机制包括能源资源国、能源消费国和能源过境国。中国在上海合作组织框架内的能源合作已经扩展到哈萨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俄罗斯等国。多边能源合作机制有利于创立共同的规则,这种规则既能规范双方(或多方)的合作,又能解决双方(或多方)在合作中出现的问题。例如,“中亚—中国”天然气管道项目,该项目涉及中国、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哈萨克斯坦四国,需要多边能源合作机制进行规范,从而促进四方在此项目上的通力合作。

哈萨克斯坦总统纳扎尔巴耶夫提出了制定上海合作组织能源战略、建立上海合作组织能源机构和上海合作组织能源交易所的建议,中国应该予以积极回应,并积极研究其可行性。多边能源合作机制对国家间能源合作关系影响重大,理应成为中国维护能源利益及其他利益的重要平台。

(责任编辑:高德平)

^①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2010年度报告》,第8页。